

石狮市教育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分六个部分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年度报告发布在石狮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石狮市教育局综合股，电话：0595-88886003。现按规定要求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我局严格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的通知》《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精神，按照《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狮市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，促进政务服务全过程阳光透明。依托石狮市人民政府网站“政务公开专栏”设置教育局信息公开目录，方便公众查询和浏览。及时发布机构设置、行政许可、教育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、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监督检查情况和应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，公开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等信息。今年来，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 8 条，政策、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3 条，规划计划类信息 3 条，行

政许可类信息 36 条，科教文体类信息 9 条，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7 条、其他类信息 12 条。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。坚持把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，将公开透明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，不断细化公开内容。全面公开部门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积极推进财政资金、教育监管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、招生政策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建立健全重点领域舆情收集、研判、处置和回应机制，及时捕捉、分析研判涉及重点领域的信息，认真做好回应，并实时跟踪动态。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体系，规范保密审查程序，加强数据统计和信息报送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为积极稳妥地做好社会公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我局具体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受理机构、申请提出方式、申请受理流程、服务方式和内容，进一步规范申请受理程序，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等，不断提高服务质量。今年我局共收到 4 条通过网络申请的依申请公开，涉及招生政策等方面问题，全部在规定时间内办结。未收取任何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费用，未发生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申诉案（包括信访、举报等）。同时，严肃工作纪律，严格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审批程序，做到网页维护管理及时高效，政务信息发布规范合法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强化规范管理，公开内容不断丰富。2019 年，我局在严格保密审查的基础上，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工作，坚持以市政府门户网站、机关大院公开宣传栏为信息公开

主渠道，并通过设立“两馆”（市档案馆、市图书馆）政府信息查阅点、加强与石狮日报宣传合作、开展网络交流互动、“12345”政务热线等方式加强政府信息公开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、宣传栏、石狮市教育局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政务信息，全面提升了政务信息公开水平与公开效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、不走过场，我局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，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行为。专门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，并明确了各自具体工作职责。综合股作为政务公开日常工作机构，负责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计划、协调实施年度目标任务等具体工作。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办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要求、工作标准和网站维护技术规范，严格执行网站信息公开领导审批制度和专人管理维护制度，规范版面编排，尽力提高政务信息公开质量，维护政府网站的信息权威性和严肃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+2	12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79	-7	51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3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4532915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来，石狮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、有序开展，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要求、群众愿望仍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各股室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沟通协调不够；二是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落实；三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和规范。

2020年，我局将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。把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统一到市政府的要求上来，把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单位民主管理、塑造良好社会形象的重要途径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创新工作方法，坚定不移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是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。认真对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本局政务信息进行梳理、检查，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等工作制度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轨道。三

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。及时、规范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；加强教育监管、招生政策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权威性、时效性；完善公众关注度高的重大决策及政策解读的主动公开工作。四是进一步拓展公开渠道。坚持“互联网+”思维，运用新媒体、新思路，创新信息公开形式，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，不断适应公众对信息公开的高要求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19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石狮市教育局

2020年1月2日